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批准换发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许可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2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7\\_8E\\_AF\\_E5\\_c80\\_32247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2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8E_AF_E5_c80_322474.htm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

关于批准换发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许可证的通知（国核安发〔2006〕71号）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：你院《关于换发重水研究堆运行许可证的请示》（原安发〔2006〕187号）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核设施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、有关研究堆的安全规定及导则的要求，我局审查了你院提交的《重水研究堆最终安全分析报告》修改版、《重水研究堆质量保证大纲》修订版和《重水研究堆安全再审查安全论证报告》，认为你院101重水研究堆经过多项核安全整治工作，能够满足安全停堆、余热排出和放射性包容三大基本安全功能要求，具备继续运行的条件。现批准换发《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许可证（超过设计寿期）》，有效期至2007年12月31日。你院在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过程中，必须严格遵守运行许可证条件，确保安全。附件：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许可证二 六年五月八日 附件：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许可证（超过设计寿期）（国核安证字0603号）项目名称：101重水研究堆 持证单位：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 法人代表：赵志祥 有效期至：2007年12月31日 国家核安全局审查了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提交的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许可证换证申请相关文件，认为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作为对101重水研究堆承担全面核安全责任的营运单位，所提交的申请文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和核安全法规，101重水研究堆经系统检查、改造和试验，能够满足安全停堆、余热排出和

放射性包容三大基本安全功能要求，具备继续运行的条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核设施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，国家核安全局批准101重水研究堆继续运行，并颁发此证。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在101重水研究堆运行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条件：一、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、核安全法规和101重水研究堆的运行限值和条件。二、每次开堆前对停堆系统进行检查和试验，确保其可用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